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388号文《关于核准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2011年11月，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684.38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为36.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2,637.68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专项评估费等发行费用后，公司的募集资金净额为129,650.60万元。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为建筑装饰用石材工厂化生产项目（以下简称“石材项目”），项目投资总额为12,785.60万元，由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格格木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格木公司”）在苏州市吴中区实施。由于地方政府规划调整，石材项目无法顺利实施，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该项目没有投入，募集资金搁置时间近一年，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决定终止石材项目，将原定用于该项目的募集资金用于公司施工管理运营中心项目。本次变更涉及总金额为12,785.60万元，占公司募集资金总额的9.64%。

变更后，公司施工管理运营中心项目建筑面积由58,312.61M²增加到约111,500M²；投资总额由28,090.40万元增加到45,042.72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由28,090.40万元增加到40,876.00万元。施工管理运营中心项目已通过苏州工业园区经济贸易发展局审批通过。本次变更不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表决同意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为

1、原募投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建筑装饰用石材工厂化生产项目于 2011 年 1 月 17 日经苏州市吴中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该项目计划总投资为 12,785.6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8,890.90 万元，项目流动资金 3,894.7 万元。项目由格格木公司在其现有土地实施。

该项目计划建设期 2 年，计划达产后，可形成年产大理石规格大板 25 万平方米、花岗岩规格大板 10 万平方米、复合板 5 万平方米的生产规模；达产后，每年新增营业收入 2.74 亿元（不含税），新增净利润 2,577.80 万元，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7.1%，投资回收期为 7.3 年（含建设期）。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该项目没有投入。

2、终止原募投项目的原因

由于地方政府规划调整，公司原石材工厂化生产项目所在的区域由工业区规划为温泉产业核心区域，公司石材工厂无法顺利开建，导致项目无法顺利实施，募集资金搁置时间近一年，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决定终止石材项目，将原定用于该项目的募集资金用于公司施工管理运营中心项目。

目前，公司在石材采购方面已与众多供应商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项目所需要的石材质量、价格、供货时间均可得到较好的保证。原石材项目计划产能可以由公司长期合作的石材供应伙伴来满足。

三、变更后募投项目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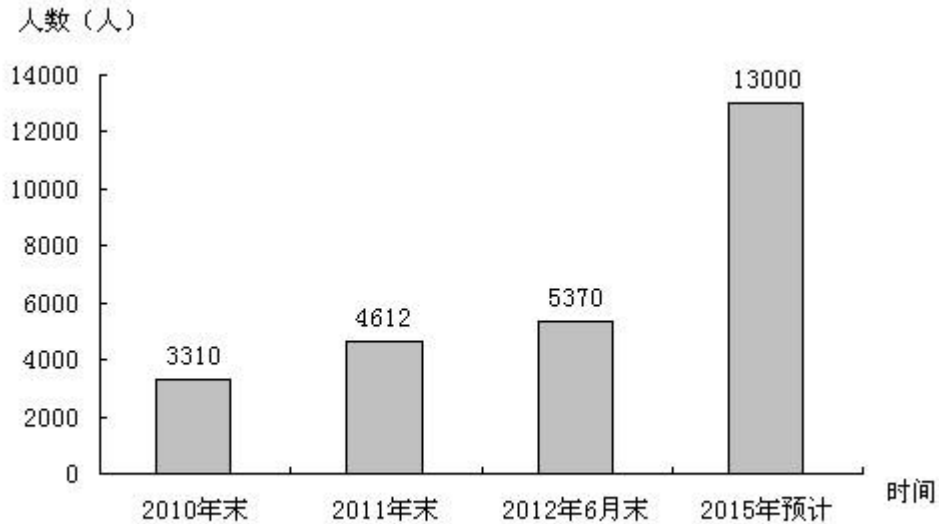
1、项目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1）变更前项目基本情况

2011 年 1 月，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为金螳螂施工管理运营中心项目。该项目原计划由公司子公司苏州赛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得科技”）实施，投资 28,090.40 万元，拟在苏州工业园区新建 1 座工程施工管理运营中心大楼，建设面积为 58,312.61M²，建设期为 2.5 年。2011 年 12 月，公司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苏州赛得科技有限公司并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之金螳螂工程施工管理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由赛得科技变更为公司，施工管理运营中心建设项目的用

途，投资金额、预期效益等其他投资计划不变。

由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较快，人员的增长（附图一）带来经营办公场所需求急剧增加，原拟建设的施工管理运营中心项目规模与公司发展速度不匹配，经营办公面积已不能满足公司现在以及未来发展的需求，因此需扩大建设规模，增加建筑面积，追加投资。



附图一

(2) 变更后项目基本情况

本次变更后，施工管理运营中心项目建筑面积为约 111,500M²，投资总额为 45,042.72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为 40,876.00 万元，其余资金由公司自有资金补足。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估算造价 (万元)
1	建安工程费	28,049.02
2	设备安装及购置费	12,685.67
3	设计及咨询类费用	1,499.00
4	预备费	2,809.03
合计	--	45,042.72

2、项目可行性分析

本次变更前后，施工管理运营中心项目的投资主体、项目用途未发生改变。项目规模扩大与公司未来的主营业务增长相适应，有利于公司实现协同运营，降低运营成本，实现盈利能力的进一步提升，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求。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拟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建筑装饰用石材工厂化生产项目，将原定用于该项目的募集资金用于公司施工管理运营中心项目。本次变更更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终止石材项目，将原定用于石材项目的募集资金用于公司施工管理运营中心项目。

2、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有利于满足未来人员集中办公需求，有利于实现公司协同运营管理，符合公司发展现状和战略布局。将搁置的募集资金用于加大金螳螂工程施工管理运营中心建设项目的投入，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程序符合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终止建筑装饰用石材工厂化生产项目，将原定用于该项目的募集资金用于公司施工管理运营中心项目，并同意提交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保荐机构意见

平安证券认为：金螳螂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本事项经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变更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平安证券对此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意见；
4. 监事会意见；
5. 平安证券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九日